

青春岁月

山窝窝儿里的诵读声

□齐大志 文/图

这张照片记录的是1967年9月的一天，兴隆城小学开设学农课堂的一幕。照片里拿着教鞭，在前面讲课的教师，名叫刘长清，今年已经七十六岁。

刘老师说，兴隆城小学四面环山，环境优美，但是不具备学工、学军的条件，只能因地制宜，开展学农教学。这天上午，刘长清老师领着小学四年级复式班的学生，来到兴隆城村，开展学农活动。在社员挖沟、垒坝、推土的火热劳动现场，同学们用自带的编筐、粪箕子，运送石头、抬土垫地，当起小社员，做一些力所能及的活儿。劳动间隙，刘老师就近将同学们聚到西山前的一片空地，在一块写有“种田为革命”的山岩前，挂起小黑板，用粉笔一笔一划、工工



整整书写板书，带着学生们朗读。因为是野外，没有课桌和椅子，学生有的席地而坐，有的坐在粪箕子上，有的坐在石头上，

兴致非常高，精神很专注。课程简单，用不着笔和本，同学们只是随着刘老师一遍又一遍地高声朗读。

“七一”特稿

党恩不能忘

□祝宝玉 文/图

“党恩大于天”，我爷爷常把这句话挂在嘴边。爷爷那辈人对党有着深厚的情感，如果没有党，就推不翻“三座大山”，就没有农村翻天覆地的大变化，农民就不能翻身当家做主人。

农闲时，爷爷衔着旱烟杆给我讲他小时候的故事，那时我还年幼，对爷爷讲的往事一知半解。长大后，每每忆及爷爷的话才体悟到其中的特殊意义。

我们家上溯八辈都是农民，到了爷爷那一代仍然没有摆脱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命运。爷爷是家中长子，没上过学，很小的时候就开始下地劳动，随着我的曾祖父风里来雨里去，没日没夜地扑在田地里，但生活依然过得很凄惶，常常吃了上顿没下顿。爷爷回忆说：“有时半夜醒来，总看见母亲还在昏暗的煤油灯下给别人纳鞋底，做衣服。即便如此我们家总还是半年糠菜半年粮地在半饥半饱中艰难度日。”我想爷爷童年时只要有粗糠野菜也就算满足了，和现在的生活相比真是一个天上一个地下。

到1948年，淮海战役打响。那一年爷爷20多岁，他志愿参加了担架队，往前线挑粮食，往后线运伤员。那年冬天，特别寒冷，爷爷所属的担架队接到一个向后方运送伤员的任务，爷爷和

担架队员们抬着伤员一夜走了120多里，回到驻地时，每个人都像老人一样，须眉皆白，麻鞋与脚冻在一起脱不下来。他和队员们顾不上寒冷和劳累，立刻做饭给伤员吃。虽然非常辛苦，但爷爷却为能够为党做些力所能及的事情而倍感自豪。

解放以后，爷爷回到了村里，分到了六亩地，没有了地主的压迫，老百姓的生产积极性愈加高涨。因为爷爷在担架队里立过功，村里的乡亲们选爷爷当生产队长。

从那以后，爷爷带领全村的乡亲一心扑在庄稼上，第一年取得大丰收，除了上交公粮外，还富余了很多，每个人的脸上都洋溢着快乐的笑容，从此再也不用担心饿肚子了。爷爷说，“那都是党给咱们老百姓带来的好处，没有党哪有咱们现在的好生活啊。”

2005年，国家开始取消农业税，爷爷更加喜不可抑，那一年他已经80多岁了，却像个孩子一样满村转悠，逢人便向大家宣传党的新政策。

“党的恩情不能忘啊。”爷爷今年90多岁了，但依然身体硬朗。他常告诫我们：“现在生活好了，但是我们不能忘了本，不能忘了这一切都是党给我们的。”



图片故事

亲情苦瓜

□刘小兵 文/图

夏季来临，外婆又在厨房里忙碌起来。每天，经过她一番精心的烹饪，一道道清爽滋润的夏日美食，就在她的巧手摆弄下诞生了。

外婆夏天最喜欢做的是苦瓜宴，有清炒苦瓜、排骨鱼头苦瓜汤以及凉拌苦瓜。清炒苦瓜清脆悦目、苦中带甘，是绝好的调味菜。

小时候，外婆每次炒好了苦瓜，都要劝我多吃点，她说清炒苦瓜能清热消暑，具有益气生津、消除疲劳的作用。当初，我对苦瓜一点也没好感。看着它丑陋的外表，特别是吃上两口，真是苦不堪言。

后来，为了让我喜欢上吃苦瓜，外婆便变着花样，在烹饪方法和形式上进行创新，独创了排骨鱼头苦瓜汤。此汤既能解渴消暑，还能养血益气、补肾健脾，它成了我夏日里最爱喝的养生汤。

长大后，我才知道，苦瓜中维生素C含量极高，且内含的苦瓜素被誉为“脂肪杀手”，能使摄入的脂肪和多糖减少。苦瓜除了能清炒、煲汤、凉拌外，把其晒干，其清热功效一点不减，可谓全身是宝。

每每品尝苦瓜，外婆都不忘提及“吃得苦中苦，方为人上人”这句话。她推物及人，常常给我讲先苦后甜的道理，教育我要养成艰苦朴素的好习惯。咀嚼着苦瓜独特的清苦滋味，品嚼着外婆简单质朴的话语，想着外表“丑陋”的苦瓜却能以苦中泛香的味道，征服人们的口腹，真不愧是世间不可多得的“君子菜”。它在带给人们健康的同时，还颐养了人们的性情，小小的苦瓜，实在值得我们称道和肃然起敬。

如今，又到苦夏，久违的苦瓜宴又摆上了我家的餐桌。苍老的外婆看着我们一家有滋有味地品尝着她做的苦瓜，脸上溢满了幸福的笑容。

我知道，苦了一辈子的外婆，看着后辈们都过上了惬意安详的新生活，她当然高兴了！在氤氲的亲情中，我仿佛又听见了外婆当年的话语——“吃得苦中苦，方为人上人”。

正是这意味深长的教诲，让我明白了许多做人做事的道理。我爱苦瓜，但更爱慈祥的外婆！

家庭相册

“懂球帝”遇上“伪球迷”

□刘希文 文/图

高兴地给我介绍这介绍那。我呢，盯着电视屏幕，权当个伪球迷。看到失误也惋惜，看到进球也拍手叫好，我发现，老公看我的眼神，也越来越欣赏起来。

“这足球有哪些动作判犯规啊？”“老公，什么是越位啊？”我装作好奇的样子，向老公提问，他倒是极有耐心，一个一个帮我解答，怕我不懂，还示范给我看。看来，老公还真把我当成球迷了。我们不仅一块儿看球，还一起竞猜哪个队能赢。

昨天傍晚，老公回家，边吃饭边感叹地说：“遇到你这个伪球迷老婆，我还真是幸运，你不知道，我那些哥们，羡慕得要命。他们老婆没一个爱看球的，为了看球，好几家都闹得鸡犬不宁，小李老婆这两天正和他怄气呢。”“可不是，我这样的球迷老婆，你上哪儿找去？是你上辈子修来的福！”我一边赞叹老公公福气，有眼光，一边美滋滋地享受老公殷勤地为我添汤夹菜，再看他那脸上的表情，可幸福着呢。

我觉得，女人呢，别把世界杯欧洲杯看得像如临大敌似的，要想讨得那些“懂球帝”的欢心，还不如做个“伪球迷”，陪他一起感受赛场上的精彩瞬间，陪他一起欢呼，振奋人心的赛事时间，也正是最好的增进感情的机会呢。

“懂球帝”遇上“伪球迷”，这是婚姻的完美搭配。



结婚前，我就知道老公是个不折不扣的铁杆球迷，对各项赛事从不放过，不仅如此，他对大球小球技术都有些研究，经常性实操，堪称“懂球帝”。而我只是个“球盲”，除了认识那些球的名称外，其它一概不知。所以在这件事上，我们没有一点共同语言。

欧洲杯开始了，老公又开始兴奋起来。开赛的最初几天，老公在客厅看球，总是大呼小叫，吵得我睡不着，我起来“训”他，可人家根本不理我，他说：“你要是嫌我吵，那我去宾馆开房好了。”“去开房？没搞错吧！”看我气极败坏，老公这才解释：“别想歪了，不过是一群大老爷们怕吵着家人，开间房一起看球赛而已。”我这才放下心来，只好对他说：“你还是在家里看吧。”可我再也没心情去睡了。

老公盛情地邀请我看球：“你也看会吧，这足球赛可精彩了，你陪我看，我把这些零食全给你吃。”他指指面前的一大堆零食，用期待的眼神望着我，这可是女儿也不敢动的“看球专用零食”，看在零食的份上，我坐了下来，心想，陪他看看球也行，有美食吃，还能欣赏帅哥，想起来也还真不错呢。

老公见我来看球，很是惊喜，